報名須知

報名方法

甲 . 文憑 / 證書課程

報讀此學歷課程須通過「入學申請」及「修讀單元申請」的兩個程序。舊生則只需完成「修讀單元申請」之程序，惟此類課程的入學申請不能互通。

課程入學申請程序

1. 申請者須符合有關入學資格及通過甄選程序，方獲取錄。
2. 申請者可選擇郵寄、傳真或親身報名。報名時需遞交下列文件：
   - 已填妥及簽署之「兼讀課程入學申請表」；及
   - 報名費港幣 $100 (不設退款)；及
   - 學歷文件 (如 : 中學畢業證書、中學會考 / 文憑試成績單、其他學院證書)、工作證明文件 (如聘書、推薦信) 及其他與入學資格有關之證明文件正副本。詳情請參閱有關課程的「最低入學資格」。
3. 選擇郵寄 / 傳真報名之申請者，只須寄交 / 傳真有關證明文件之副本。倘獲取錄，申請者需稍後提交所有與申請有關的文件之正本以作核實。
4. 本局對因郵遞失誤而遺失的付款及申請文件，概不負責。
5. 如有關文件欠缺，本局將不會處理有關申請。
6. 申請者取錄與否，報名費概不發還。
7. 獲取錄的學員可依照修讀單元申請程序報讀單元。

修讀單元申請程序

1. 學員須填妥「修讀單元申請表」，並同時繳交學費。
2. 學員可選擇郵寄、傳真或親身報名。
3. 所有申請均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。學位有限，額滿即止。
4. 學員如於修讀單元截止報名日期後才遞交申請，申請接納與否，將視乎學額情況而定。申請一經取錄，學員須每單元繳付港幣 $200 行政費用。

乙 . 短期課程 / 暑期時裝技術課程

1. 報讀此課程的申請者需郵寄、傳真或親身遞交已填妥的「修讀單元申請表」及學費。
2. 所有申請均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。學位有限，額滿即止。
3. 除特別通知外，學員應依照學費收據上所列的日期及時間上課。

付款方法

1. 支票或本票
   - 以劃線支票或銀行本票繳付，抬頭註明 "Clothing Industry Training Authority" 或「製衣業訓練局」。
   - 本局對因郵遞失誤而遺失的付款，概不負責。
2. 繳費靈
   - 學員可以透過「繳費靈」服務繳付費用。商戶號碼為「9504」。
   - 請輸入報名表格上填寫的電話號碼及「1」(學費) 繳付有關學費。
3. 學員如於課程 / 修讀單元截止報名日期後才遞交申請，申請接納與否，將視乎學額情況而定。申請一經取錄，學員須每單元繳付港幣 $200 行政費用。
4. 除學費外，或有其他額外收費。如欲查詢有關詳情，請聯絡有關課程職員或參閱學生手冊。
5. 除申請不獲接納或所選的單元取消外，所有已繳交學費恕不退還。學費及學額亦不可轉讓他人。若在特殊情況下，更改單元須經本局批核，並須每單元繳付港幣 $500 行政費用。
6. 本局在收妥學費後，將發出付款收據予學員，惟本局對因郵遞失誤而遺失的付款收據，概不負責。
7. 申請補發收據，每單元每張收費港幣 $100。

報名方法

其他事項

1. 未符合課程入學或修讀單元資格者，亦可以客席生身份申請入讀個別單元。申請者需填報有關申請表格並經本局審核。
2. 本局有權更改導師、上課時間及地點、費用和課程內容等事宜。
3. 本局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入學申請（如呈交文件不齊）。
4. 學員如對開課事宜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本局職員聯絡。

收集個人資料用途

1. 申請人在申請表上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將用於處理入學申請、行政、註冊、教學、研究、統計及課程推廣等事宜上。
2. 申請表內所提供的資料如有任何更改時，申請人須通知教學行政部。提交申請表後，申請人如欲更改或查詢個人資料，請發傳真或電郵至教學行政部（傳真：2795 0452 電郵 :acad-adm@cita.org.hk)
3. 此項聲明內容將會定期更新，請定期查閱最新資料。

上課安排

1. 學員必須攜帶收據上課，以備核對及登記。本局職員及導師有權查閱學員證件，以核實學員身份。
2. 各課程只許報讀者本人上課，不准他人代替或帶親友旁聽。
3. 本局絕對禁止任何人士在未經許可及未報名的情況下擅自上課。
4. 暴雨及熱帶氣旋警告安排：

暴雨警告信號		
黃色 / 紅色 暴雨警告	所有課堂及考試均照常進行	
黑色暴雨警告	**課堂及考試尚未開始前之安排**	
	上午六時三十分至十一時前發出或仍然生效	• 下午二時以前舉行之課堂將會取消 • 下午二時以前舉行之考試將會延期
	上午十一時至下午四時前發出或仍然生效	• 下午七時以前舉行之課堂將會取消 • 下午七時以前舉行之考試將會延期
	下午四時或以後發出或仍然生效	• 下午七時或以後舉行之課堂將會取消 • 下午七時或以後舉行之考試將會延期
	課堂及考試已經開始之安排	
	• 除本局另行通告，否則所有課堂及考試將繼續進行	

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		
一號或三號 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所有課堂及考試均照常進行		
八號或更高之 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**課堂及考試尚未開始前之安排**		
	當天文台於右列時間懸掛八號或更高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或宣佈將於兩小時內懸掛八號或更高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上午六時三十分至十一時前發出或仍然生效	• 下午二時以前舉行之課堂將會取消 • 下午二時以前舉行之考試將會延期
		上午十一時至下午四時前發出或仍然生效	• 下午七時以前舉行之課堂將會取消 • 下午七時以前舉行之考試將會延期
		下午四時或以後發出或仍然生效	• 下午七時或以後舉行之課堂將會取消 • 下午七時或以後舉行之考試將會延期
	課堂已經開始之安排		
	• 所有課堂即時終止		
	考試已經開始之安排		
	• 除本局另行通告，否則考試將繼續進行		